

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 业务办理指南

2026 年 3 月

目录

一、产权变更业务范围	1
二、办理入口	1
三、常见产权变更办理流程.....	4
（一）继承办理流程.....	4
（二）上市办理流程.....	8
（三）内部交易流程.....	13

一、产权变更业务范围

（一）校内公有住房

可办理产权变更业务范围包括继承、内部交易。

（二）校外公有住房

可办理产权变更业务范围包括继承、上市等。

二、办理入口

（一）校内职工：登录智慧北理门户（ehall.bit.edu.cn），服务栏内搜索“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手续办理”关键词或 i 北理 APP 进入幸福北理搜索。



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手续办理

事项编号： 348 次浏览 意见反馈 我要咨询 在线预约

基本信息

办理方式	线上办理	事项性质	
办理途径		办理时间	
咨询电话	暂无	监督电话	暂无

附件

[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意向书.docx](#)

其它说明

办理入口

- 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
>>
- 校外公有住房办理上市
>>
- 已购公有住房办理内部交易
>>
- 购房人资格审核
>>

服务人群：
访客,教工,学校管理员,教师,教职工,离退休人员

所属部门：
学生服务中心

服务日期：
长期有效

(二) 校外人员：

1. 电脑端点击链接（<https://i.bit.edu.cn/EIP/nonlogin/mixportal/servicehall.htm>），搜索“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手续办理”关键词。

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BIT online service portal interface. At the top,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'BIT 桌面端' and a search bar.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, there are tabs for '全部', '在线办理', and '办事指南'.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ist of services with columns for '事项编号', '事项名称', '办理途径', '服务对象', '事项类型', and '操作'. A search dropdown menu is open on the right, showing search results for '已购公有住房' (Purchased Public Housing). The search results include '北京书院社区场地预约', '校园网络客系统使用指南', '嘉宾停车票申请', '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', and '教学日历'.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search bar, and a red text label '搜索：已购公有住房' is next to it.

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手续办理

事项编号： 350 次访问 意见反馈 我要咨询 在线预约

基本信息

办理方式	线上办理	事项性质	
办理途径		办理时间	
咨询电话	暂无	监督电话	暂无

附件

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意向书.docx

其它说明

办理入口

[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](#) >>>

[校外公有住房办理上市](#) >>>

[已购公有住房办理内部交易](#) >>>

[发起历史查询](#) >>>

服务人群：
访客,教工,学校管理员,教师,教职工,离退休人员

所属部门：
学生服务中心

服务日期：
长期有效

2.手机端链接

(<https://i.bit.edu.cn/EIP/nonlogin/visitor/mobile.htm?page=service&id=tbfx6z5h8hnq6xeh4rgfpyynybije3qk>)

已购公有住房产权变更手续办理

访客,教工,学校管理员,教师,教职工,离退休人员

0

[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](#)

[校外公有住房办理上市](#)

[已购公有住房办理内部交易](#)

[发起历史查询](#)

[办事指南](#)

暂无任何记录

三、常见产权变更办理流程

该业务流程相关内容参照国管局官网相关办事指南，以及单位相关工作人员经验总结，仅供参考！如与上级相关文件、国家法律法规、上级办理流程不一致，以上级文件、国家法律法规、上级单位办理流程要求为准，特此提醒。

（一）继承办理流程

1、办理条件

已购公有住房产权人或共有产权人过世，继承人有产权变更的需求。

房屋权属无争议且与学校无住房纠纷；符合法律、规定及政策要求；无其他无法继承的情形。

2、所需材料

（1）继承公证书或法院判决文书原件；

（2）产权证原件；

（3）房屋买卖契约或购房合同原件（如遗失可前往所在区不动产中心查询。海淀区不动产中心，地址：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，电话：010-60609304；昌平区不动产中心，地址：北京市昌平镇南环东路 36 号 回龙观东大街 5 号，电话：010-89703954）；

（4）继承人身份证原件；

（5）原产权人结婚证原件（如无结婚证需提供结婚日期相关证明；如有多段婚姻，需提供每段婚姻相关材料；如结婚证遗失，可通过微信小程序“京通”查询或前往婚姻登记中心查询）。

3、办理步骤

(1) 准备好上述材料，选择“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”，线上填写《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申请表》，必须由本人或经公证的委托人发起申请，如有多位继承人，可委托一人发起申请，并上传其余继承人同意委托的相关材料；

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申请表

产权人姓名*	按产权证填写		性别	
产权人身份证号*				
产权人单位*				
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
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	原始购房人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	
婚姻起始时间*	<input type="text"/>	婚姻结束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	
产权人配偶姓名		配偶身份证号		
购房人配偶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	配偶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	
配偶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配偶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
配偶单位*				
房屋坐落*	按产权证填写		产权证号*	第()号
建筑面积*	<input type="text"/>	㎡	楼层*	<input type="text"/>
			朝向*	<input type="text"/>
联系人*			联系电话*	<input type="text"/>
是否委托办理*	<input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			
提交材料	公证书或法院判决书*	<input type="text"/>		
	产权证*	<input type="text"/>		
	购房合同 或买卖合同*	<input type="text"/>		
	继承人身份证*	<input type="text"/>		
	产权人的结婚证 或户口本相关页*	<input type="text"/>		
	其他相关材料	<input type="text"/>		

(2) 资实处核实并完善人事、住房档案;如超标、公共维修资金不足额,需先结清,其中超标款校内人员在申请门户的通知或待办事项查看并交纳,校外人员在申请页面的“发起历史查询”查询并交纳,支付记录截图上传,公共维修资金可微信搜索公众号“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”选择“业务办理—维修资金”进行查询和交款,足额情况截图上传。特别注意西三旗、静淑苑已购公房在北京高校房地产开发公司缴纳,并开具足额证明,拍照上传;

房屋待处理信息	
超标款金额	1000
缴费码	
超标款缴费凭证	<p style="color: red; text-align: center;">请上传支付记录,如超标金额为0,可不上传</p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公共维修资金缴纳凭证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资实处审核意见	

(3) 材料齐全后,申请人微信搜索公众号“住房交易办公室”公众号(回龙观已购公房无需该操作),注册、登录后提交业务申请,待国管局住房交易办审核通过即可预约前往去现场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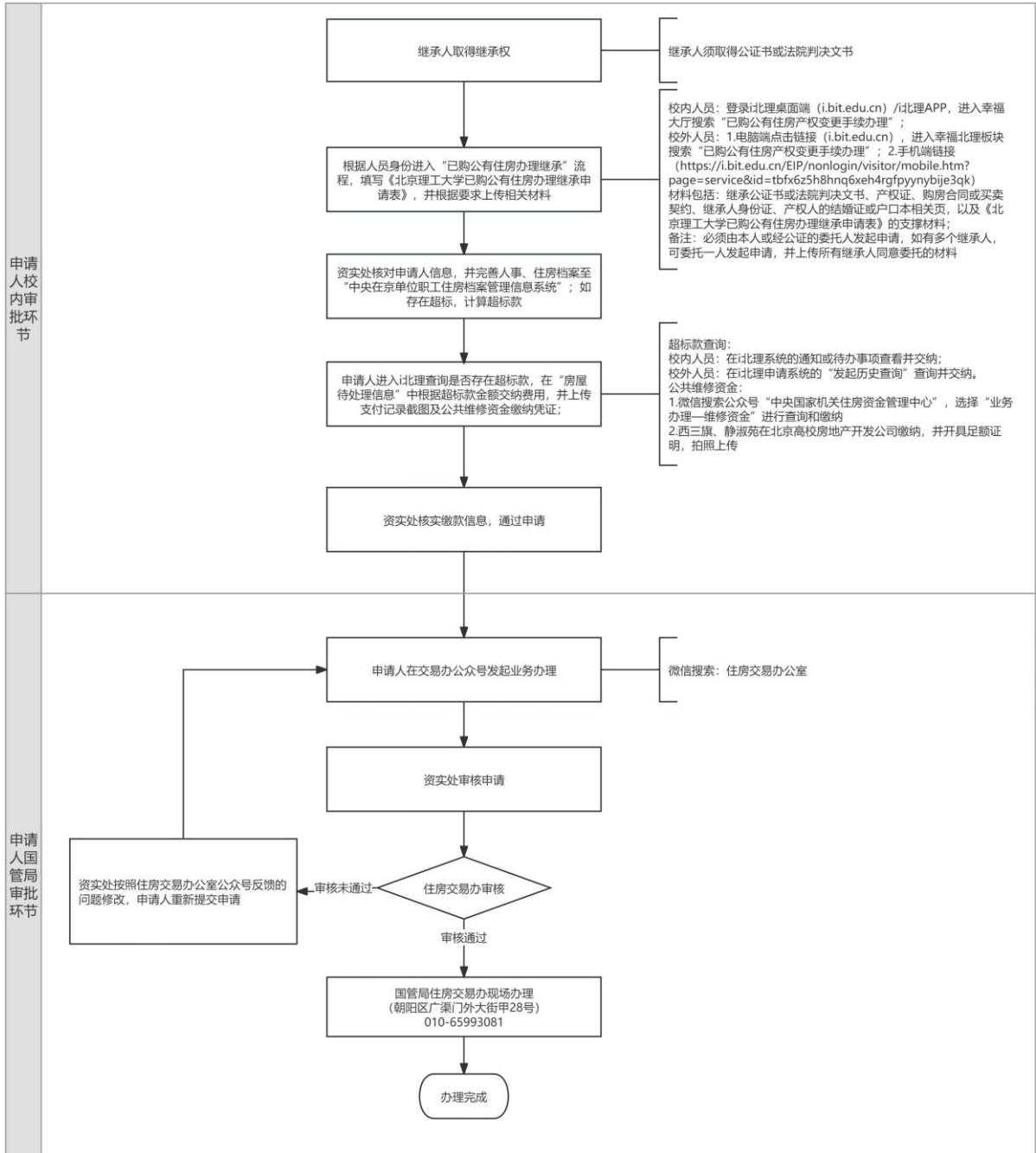
理（地点：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甲 28 号，联系电话：010-65993081）。

住房交易办公室公众号 ↓



特别注意，回龙观已购公房需联系昌平区不动产登记中心（地址：北京市昌平镇南环东路 36 号 回龙观东大街 5 号，电话：010-89703954）询问后续产权变更办理事宜。

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



(二) 上市办理流程

1、办理条件

万柳、西三旗、静淑苑、回龙观等中关村校区以外的已购公

有住房可以办理上市，如产权人或共有产权人过世，需先办理继承业务。

房屋权属无争议且与学校无住房纠纷；符合法律、规定及政策要求；无其他无法上市的情形。

2、所需材料

(1) 产权证原件；

(2) 产权人身份证原件；

(3) 房屋买卖契约或购房合同原件（如遗失可前往所在区不动产中心查询。**海淀区不动产中心**，地址：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，电话：010-60609304；**昌平区不动产中心**，地址：北京市昌平镇南环东路 36 号 回龙观东大街 5 号，电话：010-89703954）；

(4) 产权人结婚证原件（如无结婚证需提供结婚日期相关证明；如有多段婚姻，需提供每段婚姻相关材料；如结婚证遗失，可通过微信小程序“京通”查询或前往婚姻登记中心查询）。

3、办理步骤：

(1) 产权人有上市需求，选择“校外已购公有住房办理上市”，线上填写《北京理工大学校外公有住房上市申请表》，必须由产权人本人或经公证的委托人发起申请，如委托发起申请，需上传产权人同意委托的相关材料并根据要求上传上述准备材料；

北京理工大学校外公有住房上市申请表

产权人姓名*	按产权证填写	性别	
产权人身份证号*			
产权人单位*			
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
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	原始购房人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
申请人单位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		
婚姻起始时间*	<input type="text"/>	婚姻结束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
产权人配偶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/>	配偶身份证号	<input type="text"/>
购房人配偶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	配偶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
配偶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配偶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
配偶单位*			
房屋坐落*	按产权证填写	产权证号*	第()号
建筑面积*	<input type="text"/> m ²	楼层*	<input type="text"/> 朝向* <input type="text"/>
联系人*	<input type="text"/>	联系电话*	<input type="text"/>
是否委托办理*	<input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		
提交材料	产权证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购房合同 或买卖合同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产权人及配偶身份证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产权人的结婚证 或户口本相关页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其他相关材料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
(2) 资实处核对申请信息，对该申请公示一周；

(3) 资实处核实并完善人事、住房档案;如超标、公共维修资金不足额，需先结清，其中超标款校内人员在申请门户的通知或待办事项查看并交纳，校外人员在申请页面的“发起历史查询”查询并交纳，支付记录截图上传，公共维修资金可微信搜索公众

号“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”选择“业务办理—维修资金”进行查询和交款，足额情况截图上传。特别注意西三旗、静淑苑已购公房在北京高校房地产开发公司缴纳，并开具足额证明，拍照上传；

房屋待处理信息	
超标款金额	1000
缴费码	
超标款缴费凭证	<p style="color: red; text-align: center;">请上传支付记录，如超标金额为0，可不上传</p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公共维修资金缴纳凭证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资实处审核意见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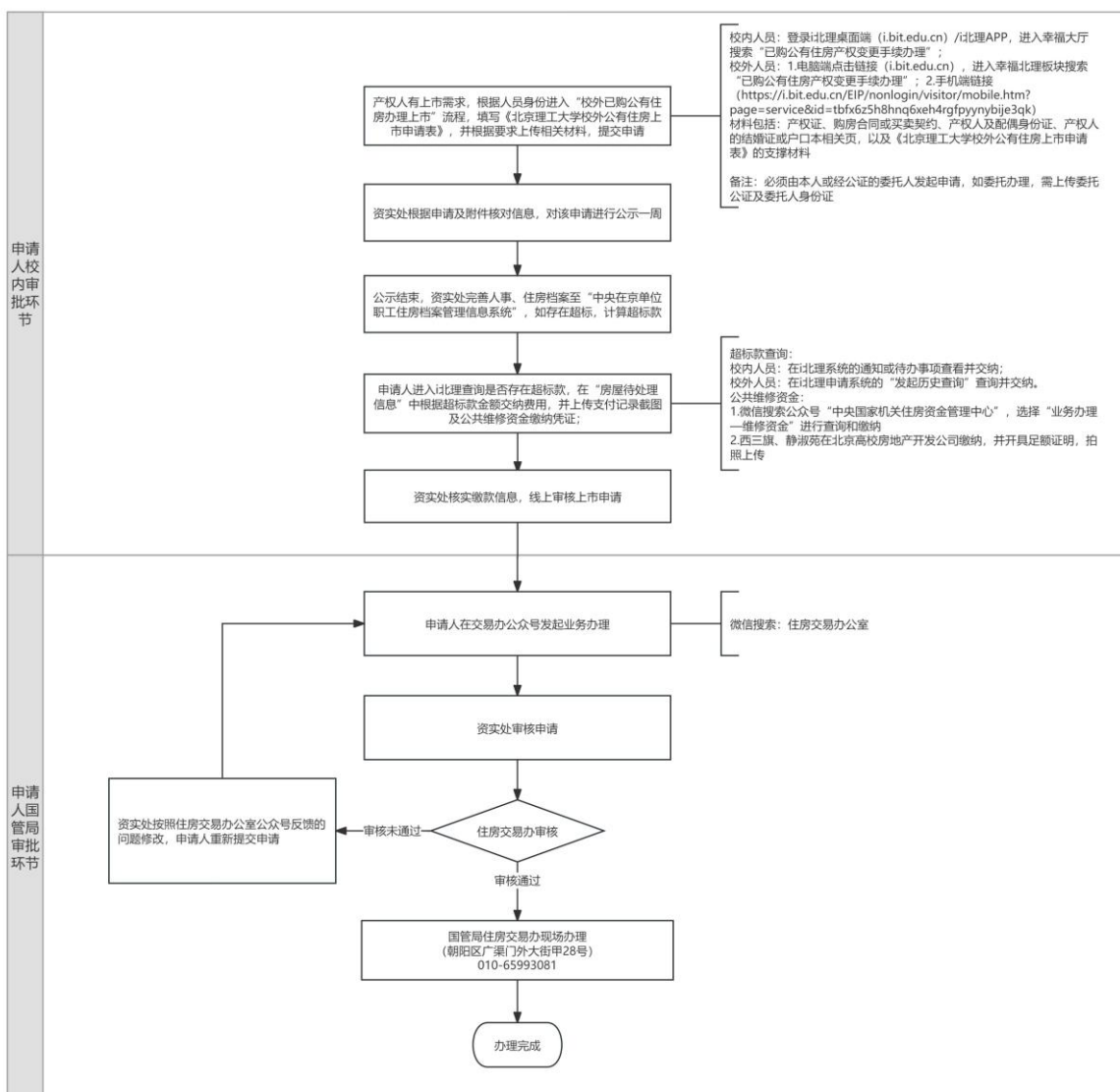
(4) 材料齐全后，申请人在微信搜索公众号“住房交易办公室”公众号（回龙观已购公房无需该操作），注册、登录后提交业务申请，待国管局住房交易办审核通过即可预约前往去现场办理（地点：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甲 28 号，联系电话：010-659 93081）。

住房交易办公室公众号 ↓



特别注意，回龙观已购公房需联系昌平区不动产登记中心（地址：北京市昌平镇南环东路36号 回龙观东大街5号，电话：**010-89703954**）询问后续产权变更办理事宜。

校外已购公有住房办理上市



(三) 内部交易流程

1、办理条件

房屋权属无争议且与学校无住房纠纷；符合法律、规定及政策要求；无其他无法交易的情形。

仅中关村校区的已购公有住房可办理该项业务，如产权人或

共有产权人过世，需先办理继承；

2、所需材料

(1) 产权证原件；

(2) 产权人身份证原件（须产权人本人办理，如委托办理，须做委托出售的公证，委托人需准备公证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）；

(3) 房屋买卖契约或购房合同原件（如遗失可前往海淀区不动产中心查询。**海淀区不动产中心**，地址：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，电话：010-60609304）；

(4) 产权人结婚证原件（如无结婚证需提供结婚日期相关证明；如有多段婚姻，需提供每段婚姻相关材料；如结婚证遗失，可通过微信小程序“京通”查询或前往婚姻登记中心查询）。

3、办理步骤

(1) 产权人有内部交易需求，选择“已购公有住房办理内部交易”，线上填写《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申请表》，若需要在校园网发布房源出售信息，申请时请勾选发布房源信息，并填写《中关村校区已购公房出售房源信息发布表》。必须由产权人本人或经公证的委托人发起申请，如委托办理，需上传委托相关材料；

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申请表

产权人姓名*	按产权证填写	性别	
产权人身份证号*			
产权人单位*			
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
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	原始购房人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
婚姻起始时间*	<input type="text"/>	婚姻结束时间	<input type="text"/>
产权人配偶姓名		配偶身份证号	
购房人配偶健康状况*	<input type="text"/>	配偶参加工作时间 (仅本单位职工填写)	<input type="text"/>
配偶购房时职级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	配偶购房时职称	职称职级择一填写 ▾
配偶单位*			
房屋坐落*	按产权证填写	产权证号*	第()号
建筑面积*	<input type="text"/> m ²	楼层*	朝向*
联系人*		联系电话*	
是否委托办理*	<input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		
提交材料	产权证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购房合同 或买卖合同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产权人及配偶身份证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产权人的结婚证 或户口本相关页*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	其他相关材料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
是否发布房源信息	<input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		

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房出售房源信息发布表

位置	中关村	楼	单元	号
其他发布需求				
说明：发布时仅发布到楼号，单元、房间号隐匿。 如有其他发布需求，可详细备注说明				
居室类型 (选填)	一室一厅/两室一厅等			
建筑面积 (选填)	楼层 (选填)			
	有无电梯 (选填)		○有 ○无	
朝向 (选填)	报价 (选填)			元
	出售单价 (选填)			元/m ²
联系人	投稿必为真实姓名、发布时隐匿为x老师			
联系方式 (选填)	QQ			
	电话			
	微信			
	其他			
房屋照片 (自愿提供)	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		
其他情况说明 (选填)				
温馨提示： 1.本信息平台受售房人委托仅负责发布相关信息，仅进行形式审查。交易过程中的任何事宜由买卖双方自行商定，如买卖双方发生纠纷，应自行协商或依法解决。 2.购房人应符合《北京理工大学中关村校区已购公有住房交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北理工办发〔2024〕25号）第四条相关规定：“交易购房人须具备北京市购房资格，并满足如下条件之一： 1）学校全职在岗准长聘教师、预长聘教师或事业编制教职工； 2）与学校签订劳动合同且在校连续工作满8年的全职在岗非事业编制人员。 交易购房人购买中关村校区已购公房后需再次交易的，再次交易购房人仍须符合上述规定。				

(2) 资实处核实并完善人事、住房档案;如超标、公共维修资金不足额，需先结清，其中超标款校内人员在申请门户的通知或待办事项查看并交纳，校外人员在申请页面的“发起历史查询”

查询并交纳，支付记录截图上传，公共维修资金可微信搜索公众号“中央国家机关住房资金管理中心”选择“业务办理—维修资金”进行查询和交款，足额情况截图上传；

房屋待处理信息	
超标款金额	1000
缴费码	
超标款缴费凭证	<p style="color: red; text-align: center;">请上传支付记录，如超标金额为0，可不上传</p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公共维修资金缴纳凭证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添加附件"/>
资实处审核意见	

(3) 资实处核实缴款信息，发布房源信息(产权人如无意向则无需填写)；

(4) 达成意向后，购房人(买家)与卖家签订纸质《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意向书》(见申请页面附件)，由购房人进入“购房人资格审核”，线上填写个人信息，上传身份证、结婚证等个人材料，并上传《交易意向书》；

公有住房测试

事项编号： 346 次浏览 意见反馈 我要咨询 在线预约

基本信息

办理方式	线上办理	事项性质	
办理途径		办理时间	
咨询电话	暂无	监督电话	暂无

附件

北京理工大学已购公有住房交易意向书.docx

其它说明

办理入口

已购公有住房办理继承 >>>

校外公有住房办理上市 >>>

已购公有住房办理内部交易 >>>

购房人资格审核 >>>

服务人群：
访客,教工,学校管理员,教师,教职工,离退休人员

所属部门：
学生服务中心

服务日期：
长期有效

北京理工大学购房资格审核表

售房人姓名*		
购房人姓名*		
购房人身份证号*		
上传交易意向书* (服务入口下载对应模板文件)	添加附件	
提交材料*	购房人及配偶的身份证	添加附件
	结婚证	添加附件
	校园一卡通	添加附件
	职级职称 相关证明材料	添加附件
上传买卖合同		
上传物业供暖结清证明		
资实处意见		

(5) 人力资源部审批购房人资格；

(6) 购房资格审核通过后，买卖双方签订购房合同，卖家结清物业费与供暖费，在居委会开具《物业供暖结清证明》，由购房人通过 i 北理“购房人资格审核”页面上传买卖合同和结清证明；

北京理工大学购房资格审核表

售房人姓名*		
购房人姓名*		
购房人身份证号*		
上传交易意向书* (服务入口下载对应模板文件)	添加附件	
提交材料*	购房人及配偶的身份证	添加附件
	结婚证	添加附件
	校园一卡通	添加附件
	职级职称 相关证明材料	添加附件
上传买卖合同		
上传物业供暖结清证明		
资实处意见		

(7) 资实处复核所有材料，复核通过后开具《交易证明》，并在审核意见中回复“审核完成，可前往住房交易办公室小程序提交申请”；

(8) 申请人在微信搜索公众号“住房交易办公室”，注册、

登录后提交业务申请，待国管局住房交易办审核通过即可预约前往去现场办理（地点：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甲 28 号，联系电话：010-65993081）；

住房交易办公室公众号 ↓



（10）购房人在过户手续完成后 15 日内携带新产权证向资实处备案。

中关村已购公有住房内部交易

